

國立屏東大學

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教育部102年6月13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20090167號函核定
 教育部106年7月18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60103496號函核定
 教育部108年9月11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80122081號函核定
 教育部109年9月3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90126950號函核定
 教育部114年6月26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40066415號函核定

領域專長名稱		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	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26學分				
課程類別		科目內容				
類別名稱	核心知能	最低需修習學分數	本校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(學分規定)	
國小輔導倫理與態度素養	1熟悉學校輔導倫理及相關法規，並維護學福祉。	2	諮商倫理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	
			諮商倫理專題(日碩)	3		
	2認同國小輔導專業，並尊重校園內多元族群。	2	人際關係與溝通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	
			多元文化諮商(大學部)	3		
			多元文化諮商專題(日碩、夜碩)	3		
			多元文化教育(大學部)	3		
			多元文化與學習(日碩)	3		
			性別心理學(大學部)	3		
	國小輔導知識素養	3熟悉輔導的基本理論與概念。	3	諮商理論與技術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3學分
				諮商理論專題(日碩、夜碩)	3	
4熟悉兒童及青少年的重大適應議題。		2	青少年輔導與諮商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	
			兒童/青少年發展心理與輔導(日碩)	3		
			兒童偏差行為與輔導專題(日碩)	3		
			兒童青少年偏差行為專題(夜碩)	3		
5熟悉學校輔導工作的組織架構及服務內容。		4	學校輔導工作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	
			學習診斷與輔導(一)(大學部、日碩)	3	必備至少2學分	
	生涯輔導與諮商(夜碩)		3			
	生涯諮商(日碩)		3			
	生涯發展與輔導(夜碩)		3			
	學習輔導(夜碩)		3			
	親職教育與諮詢(大學部、日碩)		3			
	親職教育專題(日碩)		3			
家庭與親職教育專題(夜碩)	3					
諮詢(日碩)	3					

國小輔導技能素養	6實施學校輔導工作。	8	諮詢與資源應用(夜碩)	3	
			助人歷程與技巧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
			個別諮商(大學部)	3	
			個別諮商專題(日碩、夜碩)	3	
			團體輔導與諮商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
			團體諮商專題(日碩、夜碩)	3	
			婚姻、家庭與發展(大學部、日碩)	3	必備至少2學分
			家庭與婚姻諮商(大學部)	3	
			家庭諮商專題(日碩)	3	
			家庭與伴侶諮商(夜碩)	3	
			輔導與諮商實務(一)(二)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
			學校諮商(大學部)	3	
			諮商心理實習(一)(日碩)	3	
			諮商兼職實習(一)(日碩)	3	
			諮商專業實習(一)(日碩)	3	
	諮商駐地實習(一)(日碩)	3			
	7妥適整合校內外資源,規劃與執行學校輔導方案。	2	少年犯罪與觀護制度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
			危機處理(大學部、日碩)	3	
			危機管理(夜碩)	3	
			輔導方案設計與評估(大學部)	3	
			方案設計與評估(夜碩)	3	
	8妥適選擇、運用輔導工具與媒材。	2	心理與教育測驗(大學部)	3	必備至少2學分
			心理測驗理論與實務(日碩)	3	
			心理衡鑑(日碩)	3	
			心理測驗與衡鑑(夜碩)	3	
			行為改變技術(大學部)	3	
			表達性藝術治療專題(日碩、夜碩)	3	
			遊戲治療(大學部)	3	
			遊戲治療專題(日碩、夜碩)	3	

說明

1. 本專門課程係依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
2. 本表要求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26學分(包括必備至少26學分),各課程類別之最低學分數應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修習。
3. 取得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教師證書之學分修習,除本表規定至少26學分外,本專門課程規劃應於系所課程或國小教育專業課程修習「教育心理學」、「發展心理學」、「人格心理學」、「輔導原理與實務」等至少二門課(詳如外加課程列表),且與本專門課程無修習先後次序之限制。
4. 專門課程科目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、共同課程及通識課程,不得重複採認學分。
5. 適用於114學年度起取得本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者,113學年度前取得修習資格者亦得適用之。